

留坝县财政局文件

留财办农改〔2026〕53号

留坝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 奖补项目资金的通知

马道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省级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改〔2026〕4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马道镇二郎庙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 20 万元，用于二郎庙村便民服务广场建设项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指标收入列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313 农林水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

补助”。年终省级转移支付功能科目列“2300313 农林水”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使用奖补资金，严禁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、内容、标准和投资规模，挤占、挪用、套取项目资金等。

三、奖补项目应实行项目预决算、考核验收、绩效评价、公开公示、镇级报账等制度，做好绩效管理，完成绩效目标任务（详见附件）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二郎庙村便民服务广场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留坝县财政局

2026年8月6日印发

马道镇二郎庙村便民服务广场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6年度)

项目名称		马道镇二郎庙村便民服务广场建设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县财政局		实施期限	2026年8月—10月
资金金额 (万元)	实施期资金总额:	20万元	年度资金总额:	20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0万元	其中: 财政拨款	20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总目标	
	建设便民服务广场1处900平方米, 实施环境整治2处, 配套安装健身器材9套等。			完善二郎庙村公共服务设施, 改善91户261人生活条件, 拓展村民休闲空间, 美化村庄人居环境, 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感与获得感。项目建设期带动群众务工增收, 建成后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, 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, 确保持续发挥效益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便民服务广场		≤16.5万元
			环境整治		≤3.26万元
			健身器材		≤0.24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便民服务广场		≥900平方米
			环境整治		≥2处
			健身器材		≥9套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	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村民生活条件, 拓展村民休闲空间, 美化村庄人居环境, 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感与获得感。		≥91户261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使用年限		≥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

